## 皖江工学院学生办理保留学籍工作流程

（教务部管理科，5222977，行政楼203）

在校生因应征入伍，填写保留学籍申请表（四联单，可从各院教学办公室或教务部获取），并附入伍通知书复印件（因各武装部发放入伍通知书时间不一致，学生可先办理保留学籍申请表交至教务部，待入伍通知书下发后再补交复印件）

学生办理好保留学籍申请表（四联单）和离校程序单（四联单）后，交到教务部进行学籍变更操作（教务管理系统中及学信网上标注）

教务部将保留学籍申请表（四联单）和离校程序单（四联单）分别交到相应部门备份存档，学生按时离校

辅导员与学生家长确认事实后，签署意见且签字

学生所属学院负责人审批，签署意见且签字

征兵办公室负责人审批，签署意见且签字

教务部负责人同意后，学生办理离校程序单（四联单，需找各部门负责人签字盖章）

学工部负责人审批，签署意见且签字

审批